

股票代码：600305 股票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21-074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5）。

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拓宽公司销售渠道，实现互惠互利。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定价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增加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76）。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是基于公司及山西恒顺老陈醋有限公司后续发展的长远考虑，提升决策管理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交易各方均遵循了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日